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

地址：64002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承辦人：丁千閔

電話：05-5342601#2225

傳真：05-5352147

電子信箱：tingcm@yuntech.edu.tw

64002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受文者：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

發文字號：雲科大教字第1090200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0108
2020

撥：公事師生 109.7.7

組員陳應心

主旨：109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研究生應先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方可舉行學位考試，請轉知所屬師生週知。

說明：

- 一、依109年6月12日108學年度第2次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委員會決議，為保護學生及教師，學位考試學位候選人需繳交論文比對證明，並經學位考試委員審核後辦理考試。
- 二、109年6月16日第107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本校教務章則「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增訂研究生舉行學位考試前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以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之相關規定，自109學年度起舉行學位考試之學生適用。請指導教授依學術倫理輔導研究生及早預為準備，自109學年度起學位考試總評分表「召集人簽名欄位」將加論文原創性比對審核勾選欄位，請召集人針對學生繳交之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審核其是否通過。各系可自行決定是否需訂定通過審核之標準，或學生自行進行論文比對或交由第三方比對。
- 三、圖書館購有「SYMSKAN華藝文獻相似度檢測服務」及「iThenticate論文原創性比對服務資料庫」供校內師生做論文原創性比對，圖書館已將相關使用說明公告在資料庫網站，若有個別教育訓練需求，可聯繫圖書館典閱

1090200271

組，安排個別化利用指導。

辦法：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離校作業要點

正本：本校各教學單位(學院.系所.中心)

副本：圖書館

裝

902402717

線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